**“苏信贷”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白名单入库标准及流程（征求意见稿）**

根据省财政厅与工业和信息化厅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江苏省普惠金融发展风险补偿基金项下苏信贷产品工作方案的通知》（苏财金〔2021〕47号）的要求，为规范和加强软件企业的入库评估工作，实现低门槛、低成本的软件企业信贷服务，“苏信贷”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白名单入库工作将按照以下标准和流程开展：

# 基本原则

1. “苏信贷''申请入库的软件企业仅限于在江苏省行政区域内注册、从事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符合国家划型标准的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企业遵循自愿申请的原则，按要求及时报送相关材料，并对材料和数据的真实性负主体责任。
3. 根据客观性、公开性、公正性、科学性的原则，设定企业白名单入库评估指标体系，从申报主体的基本条件、经营能力、创新能力、成长性、质量保证、企业诚信等方面进行评估。
4. “苏信贷''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白名单入库评估，由省工信厅统一管理, 构建有效的评估机制，实行全省统一标准，省与市、县共同建设，并且实现与省普惠基金专版对接。形成“苏信贷”的特色品牌。

# 申报条件

（一）企业主营业务领域属于工业软件、基础软件、安全软件、新兴平台软件、重点行业应用软件的范围；

（二）企业在申请受理截止日期前连续经营2年及以上，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含重大网络安全事故）、严重违法行为等情况；

（三）企业及其实际控制人当期没有未偿还的逾期贷款、没有被列入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四）企业纳税信用评级为C级（含）以上。

# 评估流程

（一）“苏信贷”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白名单入库评估工作，按照“申报、审核、评估、公示”的程序，实行半年度申报、年度共计组织2个批次的方式开展。受理入库申请事项依据省工信厅当年下发的评估工作通知要求办理。

（二）各设区市工信部门根据当年省工信厅发布的通知要求，对企业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在线初审，向省工信厅推荐符合条件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

申请材料主要包括《“苏信贷”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白名单入库申请书》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等。（详见附件1）

（三）省工信厅委托第三方机构对企业申请材料进行资格审查和数据审核，并依据《“苏信贷”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双软企业白名单入库评估指标》、《“苏信贷”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非双软企业白名单入库评估指标》（详见附件2、附件3）进行评估。

（四）省工信厅对审查和评估结果等进行审核后，确认入库企业白名单。企业可通过江苏省软件行业政企服务平台（https://jsrj.zqtong.com/welcome）查询入库结果。

# 评估体系

“苏信贷”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白名单入库评估指标体系满分100分、加分15分，总分为115分。分为2套指标：

## 双软企业评估指标

双软企业是指具有有效软件企业评估证书和软件产品评估证书的软件企业。

双软企业基础得分为75分，设评价指标项4项、分值为25分；设加分指标项3项、分值15分。

## 非双软企业评估指标

设评价指标项14项、分值为100分；设加分指标项3项、分值15分。

# 评估结果

（一）评估结果按照得分评为1星-5星、共5个等级：

1. 评估得分95分以上为5星级；
2. 评估得分85分至95分（不含）为4星级；
3. 评估得分75分至85分（不含）为3星级；
4. 评估得分65分至75分（不含）为2星级；
5. 评估得分60分至65分（不含）为1星级。
6. 评估结果为1星级及以上星级的企业，视为“通过”评估进入“苏信贷”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白名单库；
7. 双软企业视为3星级直接进入“苏信贷”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白名单库，并在得分为75分的基础上，再加上双软企业评估指标的得分，得出企业最终的评估得分与星级；
8. 企业星级评估结果供信贷银行参考。

# 白名单库管理

1. 对依据本入库标准及流程进入白名单库的企业，建立入库企业信用承诺、信息更新和不良信用退出等机制，加强入库企业管理。

（二）对入白名单库企业每年进行年度复核，年度复核流程比照申报流程，实行半年度申报、年度共计组织2个批次；年度复核标准仍依据《“苏信贷”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双软企业白名单入库评估指标》、《“苏信贷”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非双软企业白名单入库评估指标》。通过年度复核对库内企业星级进行调整，无星级企业将被移出白名单库。

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企业，将被实时移出白名单库，三年内不得再次申请。

附件：1.“苏信贷”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白名单入库申请书

2.“苏信贷”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双软企业白名单入库评估指标

3. “苏信贷”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非双软企业白名单入库评估指标